

## 泰地石化集团有限公司仓储库区管道技改项目 废水、废气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专家组意见

2018年10月17日，泰地石化集团有限公司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規、《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相关单位在企业厂区召开了“泰地石化集团有限公司仓储库区管道技改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现场检查会。参加会议的成员有泰地石化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浙江云广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及报告编制单位）、浙江省天正设计工程有限公司（环评报告编制单位）等单位代表，会议同时也邀请了三名专家（名单附后）。与会代表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概况、验收监测及报告编制单位及治理单位等所做工作介绍，环境影响补充说明编制单位对项目批建一致性进行了确认，并现场检查了该项目主要环保设施运行情况。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建设性质为技改，建设单位为泰地石化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地点为嘉兴市乍浦港区三期纬一路，总投资520万元，增加装卸管道6根（2根碳钢、4根不锈钢）及相应6台装卸泵移位。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6年12月委托浙江天正设计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泰地石化集团有限公司仓储库区管道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6年12月15日嘉兴港区环境保护局以嘉港环建[2016]15号文出具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意见。本项目于2017年1月开始施工，2017年12月开始试生产。

####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520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12万元。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泰地石化集团有限公司仓储库区管道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所涉及的环保设施。

### 二、工程变更情况

根据环评相关内容，本项目实施后甲醇年周转量增加 1.5 万吨、乙醇年周转量增加 2 万吨，经调查，目前实际项目建设不涉及甲醇、乙醇周转量变化，上述变化均未构成重大变动。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等五个方面均未构成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厂区实行清污分流、雨污分流。雨水经厂区内雨水管网收集后直接排入市政雨水管网；高浓度生产废水采用“隔油+电解+臭氧氧化+气浮+厌氧+SBR”，低浓度生产废水采用“调节+A/O+沉淀”的处理工艺，生产废水经处理后达到允许入网标准后排入嘉兴市污水处理工程管网，废水最终经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入杭州湾。

#### （二）废气

项目储罐废气和装车废气收集后采用“活性炭吸附-解吸再生-冷凝回收”治理工艺处理后经高 15 米排气筒高空排放。配备设备泄露检测与修复（LDAR）系统，加强密封、防止泄露，创建无泄漏工厂；加强废气收集处理，减少无组织废气排气放。

####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公司已完成应急预案编制并备案，备案编号：330461-2017-013-L，已经具备一定的环境风险防范及应急措施。企业应针对可能发生的环境突发事故情景，落实承担应急职责的相关人员，定期开展相关内容的培训，并开展应急演练。

## 2、在线监测装置

企业目前无在线监测装置（无要求）。

## 3、其他设施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相关审批决定中对其他环保设施无要求。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018年1月26日，浙江云广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对本项目进行现场勘察，查阅相关技术资料，在此基础上编制了本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方案；依据监测方案，浙江云广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2018年8月13~14日对企业开展了现场验收监测及环境管理检查，在此基础上编写了本报告，监测期间生产负荷大于75%。主要结论如下：

1、验收监测期间，废水排放口 pH、石油类、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和化学需氧量的排放浓度的日均值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中的三级标准，氨氮的排放浓度的日均值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工程“嘉兴市污水处理工程运行设施接纳标准”。

2、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有组织废气二甲苯、非甲烷总烃浓度最大值及排放速率小时均值均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中的二级标准值；无组织废气二甲苯、非甲烷总烃浓度最大值均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经核算，本项目 COD<sub>Cr</sub>、NH<sub>3</sub>-N 和 VOCs 排放量均低于企业现有总量控制指标[COD<sub>Cr</sub> 4.479 t/a、NH<sub>3</sub>-N 0.933 t/a（来源于生活）、VOCs 31.574 t/a]，符合总量控制要求。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生产期间的调试运行情况，本项目环保治理设施均能正常运行，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数据能达到相关排放标准。项目环境污染治理措施及排

放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对周边环境不会造成明显的影响。

## 六、验收结论

经检查，该项目环保手续基本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和批复的有关要求，在设计、施工和运行阶段均采取了相应措施，主要污染物排放指标能达到相应标准的要求。浙江云广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编制的验收报告结论总体可信。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已经具备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条件，可登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相关信息。

## 七、后续要求和建议

1、加强环保治理设施的运行管理，完善相关环保标识，完善治理设施运行台账管理制度，重点加强废水治理设施运行管理，落实长效管理机制，确保各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杜绝事故性排放。

2、完善更新编制依据；调查核实项目周转物料种类和规模，细化说明技改项建设内容；完善项目环评及批复内容与企业目前实际落实情况的对照分析。

3、进一步细化描述废水、废气治理工艺；校核验收期间生产负荷，复核二甲苯监测数据；完善总量控制符合性分析；完善附图附件。

4、若企业后期生产过程中发生原辅材料消耗、产品方案、工艺、设备等重大变化，或项目生产平面布局有重大调整，应及时向有关部门报批。

## 八、验收人员信息

详见会议签到表。

验收专家组：



2018年10月17日

# 泰地石化集团有限公司仓储库区管道技改项目

④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专家组名单

会议时间：2018年10月17日

地点：浙江·嘉兴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备注
胡晓芳	杭州岩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主任	胡晓芳	
李松	嘉兴市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高工	李松	
王松	浙江泽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主任	王松	

④

## 泰地石化集团有限公司仓储库区管道技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签到单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联系方式	备注
1	刘明	杭州湾石化(宁波)有限公司	高工	13967387844	
2	王梅	嘉兴市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高工	13515736712	
3	王丹	浙江泽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13757399010	
4	魏明	浙江泽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758081033	
5	曹刚	泰地石化		1387347588	
6	凌传祥	泰地石化		15888555633	
7	李红斌	泰地石化		13567375524	
8	曹刚	浙江海安		13373876360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会议地点：泰地石化公司三楼会议室

会议时间：2018年10月17日